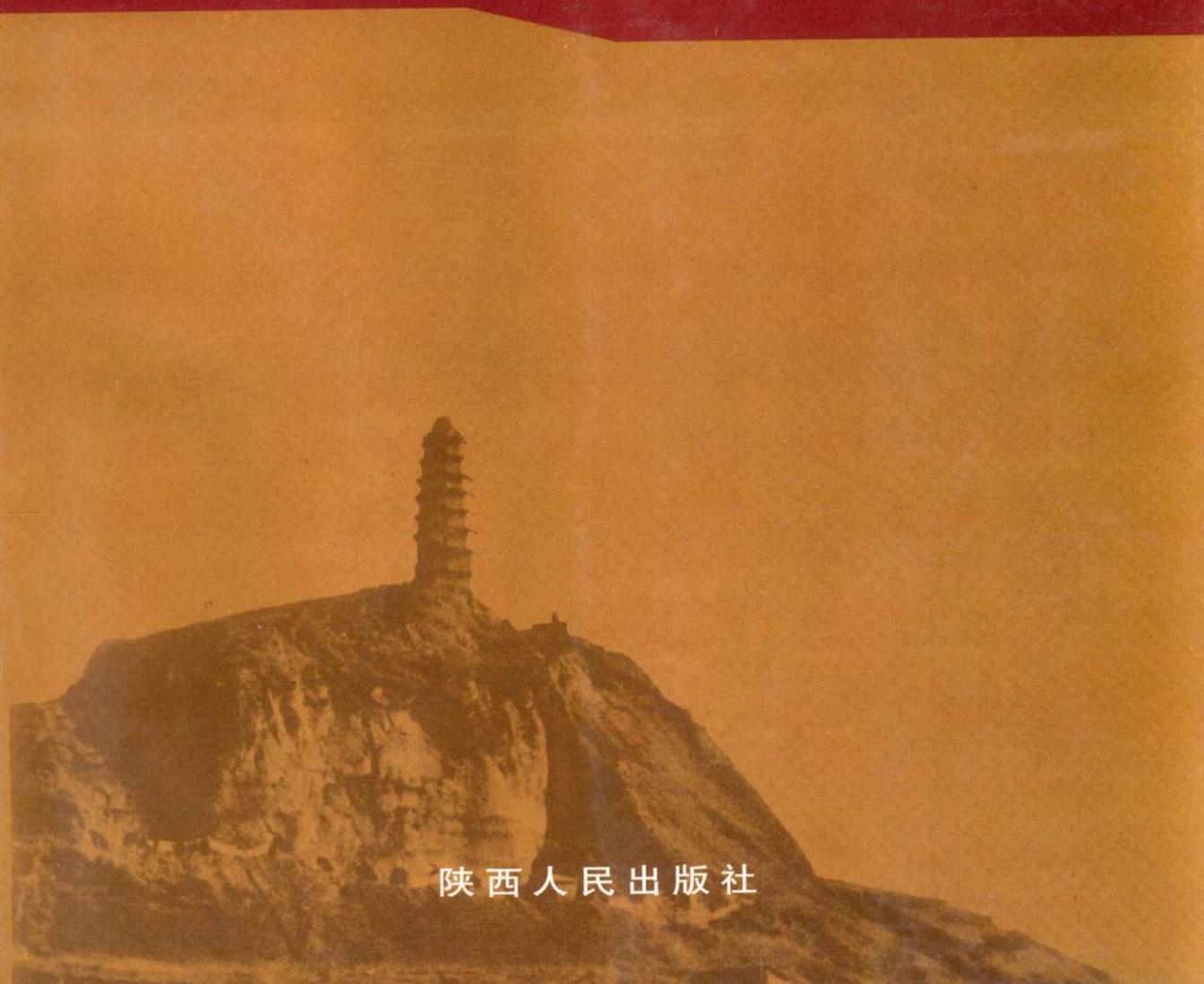




000192

延安地区 档案志

延安市档案局
延安市档案馆



陕西人民出版社

延安地区档案志

延安市档案局
延安市档案馆

陕西人民出版社

延安地区档案志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郭 文

副组长: 韩德才 杨志高 黄宽洲

成 员: 刘雄飞 白志德 宋新民

编写小组

主 编: 刘雄飞

副主编: 汪云亭 宋新民 白志德

编 辑: (按姓氏笔画)

王应章 王 青 马兰平

白继英 陈培红 张继玲

高建菊

评审小组

组 长: 张文辉

成 员: 张中合 王榜文 刘光胜

延安地区档案志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郭 文

副组长: 韩德才 杨志高 黄宽洲

成 员: 刘雄飞 白志德 宋新民

编写小组

主 编: 刘雄飞

副主编: 汪云亭 宋新民 白志德

编 辑: (按姓氏笔画)

王应章 王 青 马兰平

白继英 陈培红 张继玲

高建菊

评审小组

组 长: 张文辉

成 员: 张中合 王榜文 刘光胜

延安地区档案志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郭 文

副组长: 韩德才 杨志高 黄宽洲

成 员: 刘雄飞 白志德 宋新民

编写小组

主 编: 刘雄飞

副主编: 汪云亭 宋新民 白志德

编 辑: (按姓氏笔画)

王应章 王 青 马兰平

白继英 陈培红 张继玲

高建菊

评审小组

组 长: 张文辉

成 员: 张中合 王榜文 刘光胜



今日延安



中共中央七大会议旧址延安杨家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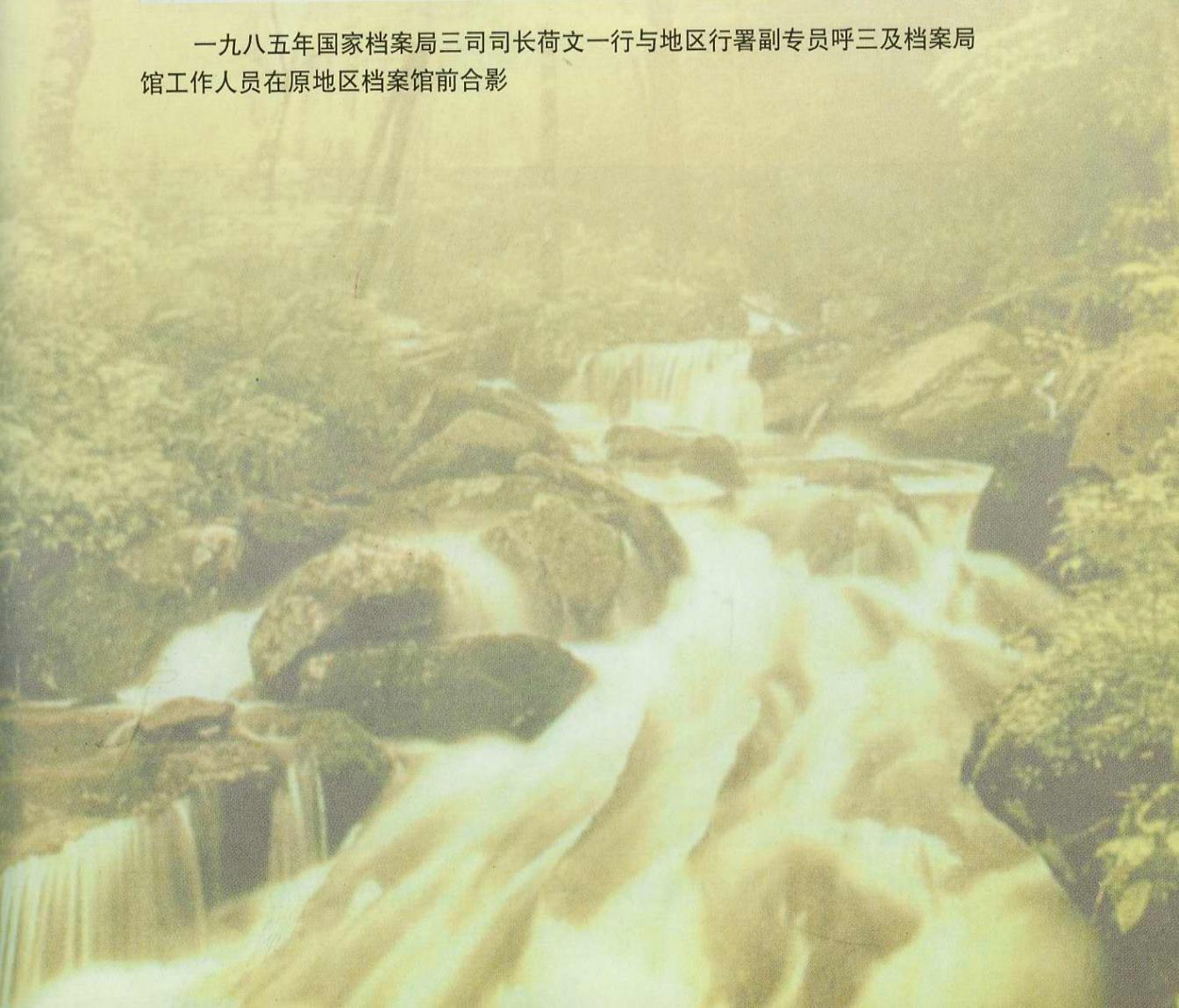
民间祭祖黄帝陵



黄河壶口瀑布



一九八五年国家档案局三司司长荷文一行与地区行署副专员呼三及档案局馆工作人员在原地区档案馆前合影





延安地区档案馆新貌



原中顾委委员、国家档案局局长曾三为延安地区档案馆题写的馆名



一九九三年三月十二日国家档案局副局长张成良视察延安地区档案局工作



延安地区档案馆库房一角



延安地区档案馆工作人员整理档案资料

序 言

《延安地区档案志》是记述延安地区档案事业发展历史的一部专业志。它的问世,结束了全区档案无志的历史,我们应为之庆贺,为之高兴。

此志以大量翔实的资料从档案这一重要侧面反映了延安这块黄土地上所发生的一系列轰轰烈烈的历史画卷,突出体现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所开创的档案事业的卓越成就,这无疑是我们从事档案事业的同志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精神食粮,必将为振兴延安经济、服务于两个文明建设发挥作用。

推动任何一项事业的发展,必须了解它的过去,分析它的现状,并从中找出其发展规律。《延安地区档案志》翔实地反映了全区档案事业发展的轨迹,是各级领导同志和档案工作者资治兴档不可多得的重要史料。

《延安地区档案志》拓宽了人们认识档案及其价值的视野,启迪人们认识、利用档案兴旺百业的重大意义,我想不久将会在全区出现一个人人遵守《档案法》,各级领导都重视和支持档案工作的新局面。

刘孝文

1995年12月1日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以“存史、资政、育人”为目的,全面记述本地区档案事业的历史与现状。

二、本志设概述、组织机构演变,档案业务建设,先进集体与个人,大事记及附录。

三、本志采取述、记、志、图、表等体裁,根据事以类从,横排竖写的原则,设章、节、目三个层次。

四、本志以有档案文献记载的陕甘宁边区时期为记起时间,下限至1996年底。

五、本志历史纪年用汉字,公元纪年和其他统计数字一律用阿拉伯数字。

六、本志采用记述式语体文。

七、本志除文中注明的出处外,大部分资料均来自延安地区档案馆所藏档案资料,也有少量的口述资料。古代档案工作情况和陕甘宁边区档案工作情况主要来自《中国档案史》《陕西省档案志》和延安地区古代志书。

八、本志采用章后注。档案引文注释均未详注作者、名称、时间等,只注档案全宗号、案卷号、页数。如“1.20—25”即为一号全宗的20号案卷第25页。

概 述

中华民族是世界最古老的民族之一,中国为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之一,所以档案工作源远流长已举世公认。从新石器时代起,就已产生了结绳与刻契档案。随着阶级、国家和文字的出现,文字档案也就随之形成了。由于社会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各种载体形式的档案不断出现,完整地记录了社会发展、科学文化等历史,为社会生产和科学事业的发展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延安地区位于黄河中游,是中华民族活动和定居较早的地区之一。现仍为炎黄子孙纷沓而祭奠的轩辕黄帝之冢——黄陵县桥山之巅的黄帝陵,就足以证明延安是人类繁衍的发祥地之一。据现代考古发掘,延川县马家河乡神圪塔山有新石器遗址一处,该乡王家河村有西周村落遗址一处^①。甘泉县府村乡和桥镇乡境内现还有大夏古道“圣人条”^②等,这进一步证明延安地区历史的久远,至少可以追溯到新石器时代。

从黄陵遗址出土的甲骨、古器、陶瓷等文物上的契刻符号看^③,延安地区那时已有文字记载的档案。

春秋、战国以后,民族斗争时隐时现,延安地区正处在北方民族的结合部,成为历朝民族融合的重要地带。因此,战争频繁,人民迁徙的年代里所形成的档案资料荡然无存。

秦统一以后,对档案工作极为重视,特别对户籍档案更为关注。户籍由县编造报郡,由郡编成计书上报中央,可知延安地区当时也形成了大量户籍档案,同时随着秦代石刻档案的大量产生,该区石刻档案也相继产生。

汉代的档案工作沿袭秦制,没有多大变化,只是编纂的档案资料更加兴盛,但汉代纸张的发明,却给档案工作拓宽了领域,据《陕西省档案志》所述,汉代地方机关、郡太守,县以下设有主簿、书佐,记室令史等来管理档案工作,可见延安地区的档案工作当时也初见规模。

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延安地区前期仍为匈奴所占,不设郡县,至东晋

后郡县设置较多,有时县达二十左右。这一时期军阀割据战乱不堪,延安地区属民族融合地带,政权更替极为频繁,档案工作遭到严重破坏^④。

隋唐时代,档案领域更广。有起居记录档案,户籍和舆图档案,国家官员的甲历档案等,同时出现了有关档案工作的律令,即将文书档案的归档、鉴定、移交、保管等列入法律,著录于国家法典^⑤。国家对档案工作的重视,必然带来延安地区郡县档案工作的发展,据《中国档案史》记载,地方机关对户口底册和课后报表每年一造新账,三年一造户籍,逐级上报,分别存于县、州、尚书省,各州、府三年一造地图,连同户籍一起送尚书省兵部职方司等。

宋、元、明、清时代,档案工作不断发展,宋代全国各级档案库普遍设立,名曰:“架阁库”,在地方由县丞、主簿负责掌管。规定各路州、县司等地方机关以及中央六部形成的档案,都要按期逐级上报,同时在档案整理、鉴定、利用、保管和管理人员调动等方面都有严格的要求。元朝沿用了宋代的档案管理制度,同时建立了“照刷文卷”制度,进一步保证了各级档案材料的齐全完整。明朝在档案工作方面得到更大的发展,档案库设立更为普遍。不但有架阁库,而且还建立黄册库,中央和地方档案库达三百多个,制度也进一步完善,并经常检查执行情况。如洪武二十五年(公元1392年),朝廷曾派监生潘文等170人到各布政司“考校诸司案牍”。洪武二十四年,明王朝靠令“置天下诸司架阁库”,设吏负责档案,指出要增加照磨和管勾人员。在档案利用方面空前广泛,仅编修通志、府志、州志达1500多种。清朝继承了明朝的档案制度,在地方机关中普遍设立了“档房”。在档案利用方面规模更大,专门设立了编修机构。康熙、雍正年间,曾下令各省、州、县分别编辑志书,并规定“各省、府、州、县志六十年一修”。因此清代各府州县无不有志,涌现出了像章学诚那样的史学家。而这些史学家又视档案为“方志之首”,主张设立志科,广泛收集档案及其他史料^⑥,这无疑又是对地方档案工作的有力促进。从延安地区各县档案馆所存县志版本来看,明朝时代档案工作已有相当规模了,所存档案资料数目十分可观,只是由于朝代更替,官僚机构的腐败,对档案资料删毁破坏十分严重,加之李自成领导的农民起义军逐步壮大,明王朝烧毁了大批档案。清朝满汉斗争持续发展,档案也不断遭到毁坏,地方档案资料所剩无几,同时由于保管不善,火灾水毁、潮湿霉烂,虫蛀鼠咬,致使目前该区清代以前档案一直是个空白。

北洋军阀时期,社会更为动荡不安,延安地区地方档案工作只能从保存为数极少的民国时期档案中粗略看出当时地方各机关亦有档案人员和档案管理

工作的情况。如《中部县志》记有“农业、商业、工业、教育、团体、党、政、军、警均立档案”。

中国共产党在领导新民主主义革命斗争中,建立起了自己的档案工作。延安地区一些地下党组织刚建立时,档案文件数量不多,一般由秘书部门掌管,由文书、秘书人员兼做档案工作。据延安市(现宝塔区)档案志记载,1925年秋,延安诞生了第一个党组织——延安第四中学党支部,后发展为党委、区委,那时延安地区党的组织已开始自己的档案工作。

1936年12月,延安解放,1937年元月,中共中央进驻延安,从此延安地区的档案工作也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

全国解放以后,特别是建国后的7年中,延安地区和全国各地一样,档案工作的主要任务是普遍建立了党政机关档案室并开展了档案的收集工作。到1957年全区所辖14个县和地委、专署档案室均配备专人管理档案,并初步完成了收集整理工作。1956年3月27日国务院发出了《关于加强国家档案工作的决定》,《人民日报》为此发表了社论,同年11月8日国家档案局成立,使延安地区的档案工作又进入了一个新阶段。1958—1959年地区和14个县相继成立了档案馆,并增加了人员编制。为贯彻《决定》中规定的档案工作原则,各级档案馆广泛开展了业务指导工作,馆藏档案迅速增长。1964年延安地区档案管理处成立,进一步加强了党对档案工作的行政管理,使全区档案工作逐步走向制度化、规范化。1966年至1977年的“文化大革命”时期,延安地区档案工作处于停滞状态,地县档案部门只留一人看门守摊,无法开展正常业务工作。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延安地区档案工作很快得以恢复,机构很快建立,1982年全区地县(市)在恢复档案馆工作的基础上,全部成立了档案局,全区各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都先后恢复和成立了档案室。全区已建档案室2444个,综合档案室447个。档案门类由单一的文书档案扩大为工业科技档案、农业科技档案、会计档案、区划档案、地名档案、教学档案、审计档案等二十多个门类。全区15个档案馆馆藏991个全宗,203677卷册,比1980年增加81471卷册。基层档案室现存档案资料达101万卷册,基层档案人员发展到2052名,其中专职人员223名,兼职1829名。全区已获档案专业职称的184人,其中馆员26人,助理馆员80人,管理员78人。全区已初步形成结构比较合理,门类较为齐全,管理比较规范的档案工作网络。

注 释

- ①《延川文化志》
- ②《甘泉县档案志》
- ③《黄陵县档案志》
- ④《中国档案史》(山西省档案中专教材)
- ⑤《中国档案史》(山西省档案中专教材)
- ⑥《陕西档案志》